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珠海横琴舜和企业
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横琴舜和”）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162,241,88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46%。本次质押前，横琴舜和无股份质押情况。本次质押后，
横琴舜和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数量为 65,650,000 股，占其所持股份的 40.46%，占公司
总股本的 5.04%。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横琴舜和及其一致行动人陈刚先生、义乌市衡英企业管
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横琴舜和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总数为
408,222,119 股，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 175,520,000 股，占横琴舜和及其一致行动人合
计所持股份的 43.00%，占公司总股本的 13.48%。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9 日接到股东横琴舜和的通知，获悉其质押了所持有的本
公司部分股份，具体如下：

1. 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是否为 控股股 东	本次质押股 数	是否为 限售股	是否补 充质押	质押起始 日	质押到期 日	质权人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质押融资 资金用途
横琴舜和	否	65,650,000	是	否	2023 年 1 月 18 日	2027 年 11 月 10 日	兴业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义乌分行	40.46%	5.04%	为银行贷 款提供质 押
合计	/	65,650,000	/	/	/	/	/	40.46%	5.04%	/

2. 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3. 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横琴舜和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 累计质押数 量	本次质押后 累计质押数 量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占公 司总 股本 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 中限售股份 数量	已质押 股份中 冻结股 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 中限售股份 数量	未质押 股份中 冻结股 份数量
陈刚	234,271,342	17.99%	109,870,000	109,870,000	46.90%	8.44%	92,750,000	-	112,636,138	-
义乌市衡英 企业管理合 伙企业（有 限合伙）	11,708,890	0.90%	-	-	-	-	-	-	10,538,001	-
珠海横琴舜 和企业管理 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162,241,887	12.46%	-	65,650,000	40.46%	5.04%	65,650,000	-	96,591,887	-
合计	408,222,119	31.35%	109,870,000	175,520,000	43.00%	13.48%	158,400,000	-	219,766,026	-

特此公告。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9日